##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4年7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,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苏庆威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和《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会的议案》。同意补选苏庆威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,同意补选李骅先生、葛靖先生、李立民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填补因公司非独立董事孙洪先生、独立董事施少斌先生辞职以及现任独立董事魏志华先生、孙韬先生连续任期届满六年即将离任后出现的缺额。非独立董事孙洪先生、独立董事施少施先生于 2024年6月12日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辞职书,具体内容详见 2024年6月13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《证券日报》的《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 2024-022)。四位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后任职,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024年7月2日,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年第一次会议对上述四位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、任职资格等进行了审查,认为补选董事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,同意提名苏庆威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补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,李骅先生、葛靖先

生、李立民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补选独立董事候选人,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,简历见附件。

独立董事候选人李骅先生、葛靖先生、李立民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。

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,审议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对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投票表决。

非独立董事孙洪先生、独立董事魏志华先生、独立董事孙韬先生、独立董事施少斌先生在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期间,勤勉尽责地履行了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,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。在此,公司董事会对辞职已离任的非独立董事孙洪先生,以及即将离任的独立董事魏志华先生、孙韬先生和施少斌先生表示衷心地感谢!

特此公告。

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

##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:

**苏庆威**: 男,1977年出生,中共党员,经济管理硕士研究生,工程师。 现任南宁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、副总经理,广西南南铝加工有限公司副董事长。曾任广西柳州水泥厂干法工段巡检工,广西鱼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三分厂厂长、党支部书记,南宁振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,广西国潮铝业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、董事长。

苏庆威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%以上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;与南宁百货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;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;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,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;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,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;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规范运作》所列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。苏庆威先生未持有南宁百货股份。

##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:

李骅: 男,1971年出生,中共党员,会计学专业学士学位,高级会计师,中国注册会计师,注册资产评估师、注册税务师,财政部全国会计领军人才(注册会计师金融审计二期),广西十百千拔尖会计人才(管理会计类、注册会计师类)。现任广西天华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。1993年7月至2004年12月,历任柳州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、项目经理、部门经理、香港

何铁文苏汉章会计师行审计助理,广西正则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。2006年9月获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任职资格。2014年6月至2020年5月,任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(601003.SH)独立董事;2015年6月至今,任金嗓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(06896.HK)独立董事。

**葛靖**: 男,1986年出生,中共党员,法律硕士。现任北京德恒(南宁)律师事务所党支部副书记、合伙人/律师。2011年10月至2017年5月任南宁市公安局民警,2017年6月至2019年2月任北京市盈科(南宁)律师事务所律师。

李立民: 男,1961年出生,中共党员,经济学在职研究生。现任北部湾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、北部湾大学北部湾海洋经济研究院副院长,广西国际经济贸易学会常务理事。1984年9月至2021年12月,历任广西大学经济系助教、讲师,广西大学经济学院副教授,广西大学商学院教授,广西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。

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《公司章程》关于任职资格的要求,具备独立性。与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%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,与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;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;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,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;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,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;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规范

运作》所列不良记录的情形。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未持有南宁百货股份。